

吉林建筑科技学院评建办

评建办〔2025〕3号

关于开展预评估整改“三个一”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、部门：

为了以问题为导向，扎实推进迎评促建、做好预评估整改工作，做到以评促改，实现以评促强的最终目标。各单位和部门要开展“三个一”工作，暨开一个总结会、制定一个整改方案、凝练一个特色。总结会要求教学单位和部门全体人员参加，要邀请主管校领导和联系校领导参加，总结会和整改方案在4月18日前完成。

根据预评估专家组的反馈意见，结合各部门、单位提交的预评估总结报告中的问题清单，评建办对主要问题进行了归纳整理，制定了《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预评估整改工作台账》（以下简称《台账》），《台账》将点对点发送至各教学单位、部门。

一、整改要求

1. 强化第一责任人意识。

各教学单位的院长和各部门的处长（主任）是评建工作

的第一责任人，要以一种主人翁的精神投入到评建工作中来，要超前谋划，主动作为，做到本单位和部门的短板不短，亮点更突出。

2. 评建工作将建立通报制度。

以问题导向，全面整改，对照《台账》，全面开展各项整改工作。对于落实不到位的，没有尽职尽责的，要通报直接责任人、第一责任人、责任单位。

3. 整改工作实行问题销号管理制度。

请各教学单位、部门对照《台账》，并结合本单位、部门情况进行全面整改，评建办将根据《台账》中规定完成的时间，定期组织验收，对照《台账》逐一整改，逐一核销。

二、报送要求

各教学单位、部门需在4月18日15:00前将整改工作方案报送至评建办（产业学院楼407室）。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caohongbin@jluat.edu.cn，纸质版（需部门负责人手写签字并加盖公章）。

未尽事宜请与评建工作办公室联系。联系人：曹洪斌，电话 81865811。

吉林建筑科技学院评建工作办公室

2025年4月13日